

证券代码: 600721

证券简称: 百花医药

公告编号: 2024-018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与江苏华阳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完成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:

-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: 是
-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: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,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,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根据生产经营需要,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全资子公司南京华威医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威医药")、江苏礼 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礼华生物")2023 年度与江苏华阳制药有限 公司(以下简称"江苏华阳")发生如下关联交易。具体如下: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(一)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

华威医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江苏华阳签订医药研发合同累计金额 7,890 万元;与华阳控股、参股公司累计合同总金额 2,090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江苏华阳累计确认收入 3,773 万元,对华阳控股、参股公司累计确认收入 1,814.5 万元。

礼华生物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与江苏华阳(含华阳控股、参股公司)累 计合同金额 4,943.33 万元。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确认收入 1,772.91 万元。

(二) 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本关联交易已于 2024 年 4 月 24 日经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三



次会议、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三次会议和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。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

1、关联方委托服务合同:

子公司	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2023 年预计合同 金额(万元)	2023 年实际 合同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 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华威医药	医药研发	江苏华阳 (含控股参股公司)	不超过 1000	215	客户意向项目 未最终确定
礼华生物	临床研究服务	江苏华阳	不超过 1500	58	项目药学部分优化中

注: 2023 年 1-6 月实际合同签订 83 万元, 其中华威医药 25 万元, 礼华生物 58 万元。

2、委托关联方合同:

子公司	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方	2023 年预计合同 金额(万元)	2023 年实际 合同金额(万元)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 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华威医药	委托加工	江苏华阳	不超过 1000	0	研发进度因素

二、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

(一) 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: 江苏华阳制药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321300743723744M

成立时间: 2002年10月21日

注册地址: 江苏省泗阳县长江路 21 号

法定代表人: 汤怀松

注册资本: 24715.625 万元人民币

经营范围:药品生产、销售;医疗器械销售;食品销售;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(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)。 (需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,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一般项目: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(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,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

主要股东:南京安鸿元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。



2023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(未经审计)

单位: 万元

资产总额	负债总额	净资产	营业收入	净利润	资产负债率
58,047.86	20,904.55	37,143.31	20,969.42	751.09	36.01%

(二) 关联关系

公司股东张孝清先生于 2022 年 7 月 6 日减持公司股份,其所持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由 6.51%下降至 4.99%,截至 2022 年年末,张孝清先生持股比例为 4.45%,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6.3.3 的规定,作为曾经持有公司股份 5%以上的关联自然人,张孝清先生自 2022 年 7 月 6 日—2023 年 7 月 5 日为公司关联自然人。

张孝清先生亲属出资 99%成立苏州云浩天宇股权投资企业(有限合伙),云浩天宇持有南京安鸿元华医药产业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的股权,安鸿元华基金是江苏华阳的控股股东,张孝清先生本人认可其对江苏华阳能够产生实质影响,以上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。江苏安诺新药业有限公司、南京安海维医药有限公司、南京安博新医药有限公司为江苏华阳制药有限公司控股、参股关联公司。

自 2023 年 7 月 5 日之后, 江苏华阳及其控股、参股子公司与公司已不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三、关联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华威医药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交易属于正常的业务活动,在较大程度上支持了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持续发展,有利于保证公司的正常生产运营。该关联交易严格遵守平等互利的市场交易原则及关联交易定价原则,符合《公司章程》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,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百花村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